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论丛

2014年度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主题出版重点图书

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制度

黄一兵◎著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全国优秀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广东教育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论丛

2014年度国家出版基金资助项目

“十二五”国家重点图书出版规划项目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主题出版重点图书

中国特色 社会主义制度

黄一兵◎著



SPM 南方出版传媒

全国优秀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广东教育出版社)

· 广州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 黄一兵著. —广州: 广东教育出版社, 2014.12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论丛)

ISBN 978-7-5548-0091-1

I. ①中… II. ①黄… III. 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社会主义制度 - 理论研究 IV. ①D6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309859号

总策划: 王桂科

执行策划: 应中伟

策划编辑: 邓祥俊

责任编辑: 邓祥俊 郝琳琳 蚁思妍

责任技编: 杨启承

装帧设计: 黎国泰

广东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环市东路472号12-15楼)

邮政编码: 510075

网址: <http://www.gjs.cn>

广东新华发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

787毫米×1092毫米 16开本 34.75印张 695 000字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48-0091-1

定价: 60.00元

质量监督电话: 020-87613102 邮箱: gjs-quality@gdpg.com.cn

购书咨询电话: 020-87615809

目录

第一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形成的前提和基础

第一章 新中国国家性质和政权制度的构想……2

- 一、政治制度的理论构想和实现……2
- 二、对经济形态的科学认识和制度化表达……9

第二章 社会主义基本制度和体制机制的初创……20

- 一、根本政治制度的初步形成……20
- 二、基本政治制度的创建……27
- 三、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37
- 四、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建设……43

第三章 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社会主义制度的开端……50

- 一、“需要建立一定的制度来保障”思想的提出……50
- 二、探索中经历的曲折和积累的经验……58

第二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实践的开创

第四章 “文化大革命”结束后恢复和重建基本制度的努力……68

- 一、经济调整中若干政策和规章制度的重建……69

- 二、促进科学、教育和文化事业发展的体制机制的恢复……79
- 三、坚持和完善基本政治制度……88
- 四、“最高人民检察院”的恢复和法制工作的开展……94

第五章 历史转折的实现与新的制度建设任务破题……98

- 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确立……98
- 二、从扩大企业自主权改革到城市经济体制综合改革试点……103
- 三、政治制度的巩固和政治体制改革的起步……110
- 四、维持社会正常运行体制机制的重建……117

第六章 “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命题的提出与制度建设的新起点……123

- 一、1982年宪法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奠基……123
- 二、推进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加快经济体制改革的一次跨越……129
- 三、两大体制改革的实质性展开……139
- 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概念的提出和对制度建设的影响……146

第七章 体制机制改革在探索中深化……154

- 一、在横向联合中培育市场体制机制……154
- 二、从计划体制到市场体制转型的一次特殊制度设计……160
- 三、体制机制深层矛盾的呈现……170

第三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框架基础的提出和实践展开

第八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的确立和初步探索……182

- 一、制度建设的重大理论和政策突破……182
- 二、住房体制改革加速市场体系培育……190
- 三、价格和流通体制改革再闯关……198
- 四、探索建立适应形势发展要求的劳动力市场……204
- 五、金融市场的培育和最初探索……214

第九章 在“两期叠加”中坚持制度建设的大方向……225

- 一、从“治乱之策”到总体规划的出台……225

- 二、财税体制的新改革……235
- 三、迈出建构现代金融体制的关键一步……243
- 四、以间接调控为主的宏观调控体系建立……250

第十章 制度建设跨世纪发展的部署……255

- 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建设新的理论突破……255
- 二、金融危机中体制机制改革经受考验……260
- 三、金融体制改革向更高层次展开……267
- 四、战略性改组优化国有经济运行机制……277
- 五、非公有制崛起改写所有制结构布局……287
- 六、产业结构调整加快步伐……297

第十一章 新的治国方略的提出和体制机制建设的强化……305

- 一、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确立……305
- 二、走渐进稳妥的政治体制改革之路……311
- 三、文化建设基本纲领指导下的文化制度建设……328
- 四、建设覆盖更广的社会保障制度……340
- 五、生态环境的制度化建设……348

第十二章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中的制度建设实践……353

- 一、制度建设的新定位……354
- 二、政府机构改革和民主政治建设的新发展……367
- 三、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成为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382
- 四、现代市场体系建设深入推进……392

第十三章 宣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初步确立……409

- 一、制度建设的新形势和新任务……410
- 二、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确定制度建设的新方向……418
- 三、新战略部署指导下经济体制改革和创新……430
- 四、完善基本经济制度的努力……448

第十四章 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大举措……459

- 一、开拓文化体制改革的新境界……459
- 二、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重大制度安排……476
-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建立……4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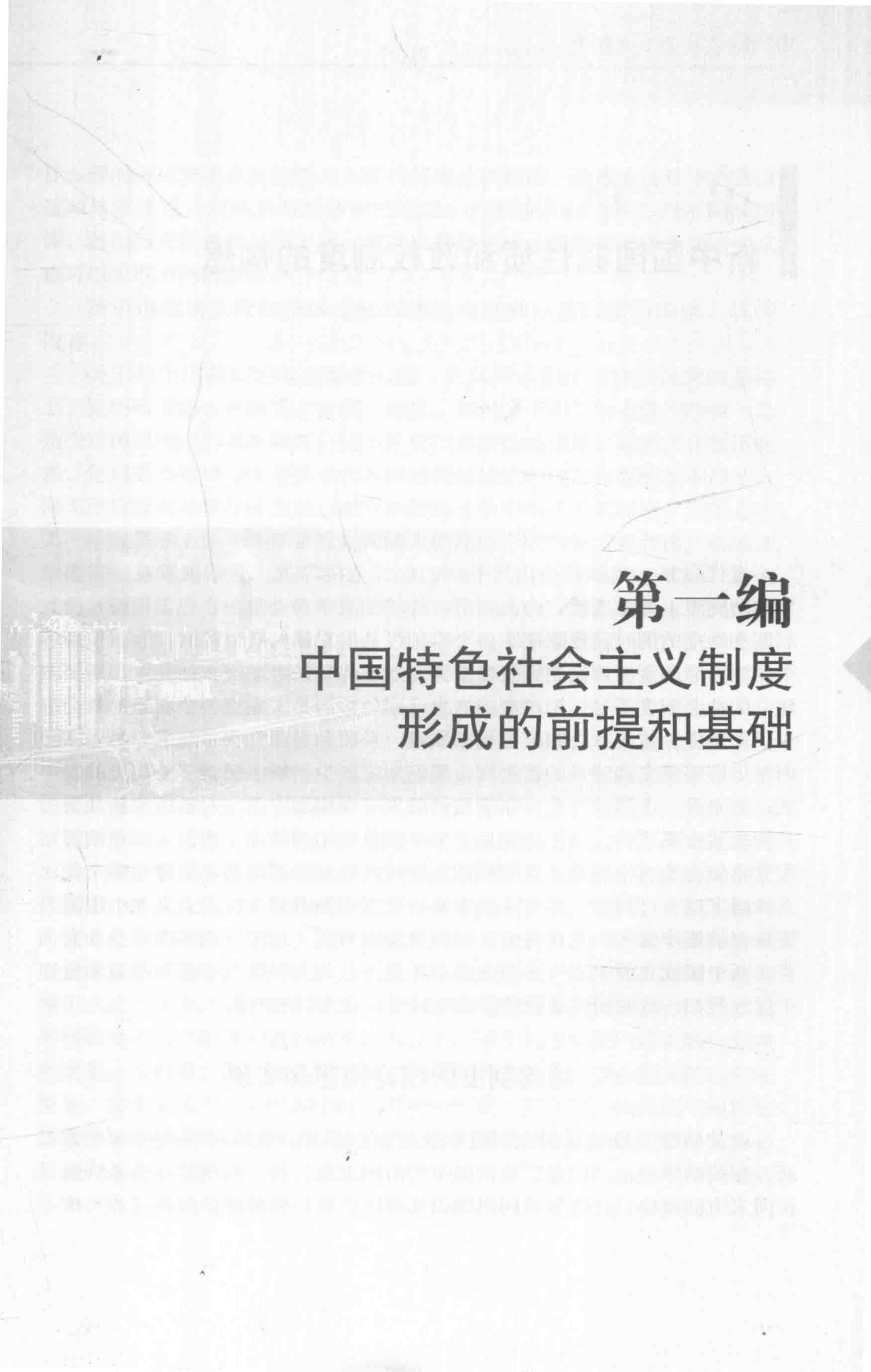
第四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迈入体系化建设的新阶段

第十五章 更加成熟更加定型的制度建设新目标的提出……500

-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制度建设目标的确立……500
- 二、实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行政体制目标”的新部署……504
- 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一次“重要的顶层设计”……507
- 四、“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法治体系”任务的提出……511

第十六章 在协调推进“四个全面”中发展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517

- 一、“新常态”与全面深化经济体制改革……517
- 二、民主化法治化建设的新亮点……524
- 三、文化体制机制的创新发展……528
- 四、司法制度改革的新突破……533
- 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在协调推进中发展完善……538



第一编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形成的前提和基础

第一章

新中国国家性质和政权制度的构想

近代以来，我国社会内忧外患，民族危机深重，整个国家在一百多年的时间里，外敌入侵，内乱频仍。连年的战争和动乱，在摧毁传统社会制度和秩序的同时，建立起了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畸形社会，这就使新中国成立后的制度建设面临着极端繁复的形势和任务。一方面新中国所要建立的社会制度不是传统制度的恢复或回归，而是要建立一个崭新的社会主义新制度，传统社会制度建设的原理、经验和手段失去了意义；另一方面对于即将建立和建设的新制度，我们知之甚少，缺乏经验。从历史的发展过程来看，中国共产党对制度建设的思考和探索，是与对新国家新社会的构想紧密联系的，是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和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历程紧密契合的。中国共产党刚刚创立的时候，对于革命奋斗要建立一个什么样国家就有过构想。随着斗争形势的发展，随着对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国情认识的逐步深入，党在各个不同历史阶段对这一构想不断加以调整和完善。新中国成立前夕，一个与党的奋斗目标、与人民群众的强烈愿望和新中国性质相一致的制度建设蓝图清晰地呈现在人们的面前。

一、政治制度的理论构想和实现

政治纲领一般包括国家制度和政权组织形式，即国体和政体两个方面。在政治学中，“国体”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核心问题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政体是指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即统治阶级选择和采用

什么样的形式来组织政权机关，实行其统治和管理。国体决定政体，并通过政体来体现，政体是与国体相适应的。不同阶级的专政形成不同的国体，各国历史条件和传统不同，政体也有所不同，即使是国体相同的国家也可以采取不同的政体。

新中国政治主要包括国家政权的社会基础以及国家的国体、政体内容。

关于新中国政权的社会基础问题，在深刻认识中国社会状况的基础上，党明确指出，中国无产阶级、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小资产阶级，乃是决定国家命运的基本势力。这些阶级，或者已经觉悟，或者正在觉悟起来，他们必然要成为中华民主共和国的国家构成和政权构成的基本部分，而无产阶级则是领导的力量。现在所要建立的中华民主共和国，只能是在无产阶级领导下的一切反帝反封建的人们联合专政的民主共和国，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这种新民主主义共和国，一方面和旧形式的、欧美式的、资产阶级专政的、资本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那是旧民主主义的共和国，那种共和国已经过时了；另一方面，也和苏联式的、无产阶级专政的、社会主义的共和国相区别，那种社会主义的共和国已经在苏联兴盛起来，并且还要在各资本主义国家建立起来，无疑将成为一切工业先进国家的国家构成和政权构成的统治形式；但是那种共和国，在一定的历史时期中，还不适用于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因此，一切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在一定历史时期中所采取的国家形式，只能是第三种形式，这就是所谓新民主主义共和国。这是一定历史时期的形式，因而是过渡的形式，但是不可移易的必要的形式。毛泽东指出，全世界多种多样的国家体制中，按其政权的阶级性质来划分，基本地不外乎这三种：（甲）资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乙）无产阶级专政的共和国；（丙）几个革命阶级联合专政的共和国。第一种，是旧民主主义的国家。在今天，在第二次帝国主义战争爆发之后，许多资本主义国家已经没有民主气息，已经转变或即将转变为资产阶级的血腥的军事专政了。某些地主和资产阶级联合专政的国家，可以附在这一类。第二种，除苏联外，正在各资本主义国家中酝酿着，将来要成为一定时期中的世界统治形式。第三种，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所采取的过渡的国家形式。各个殖民地半殖民地国家的革命必然会有某些不同特点，但这是大同中的小异。只要是殖民地或半殖民地的革命，其国家构成和政权构成，基本上必然相同，即几个反对帝国主义的

阶级联合起来共同专政的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在今天的中国，这种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形式，就是抗日统一战线的形式。它是抗日的，反对帝国主义的；又是几个革命阶级联合的，统一战线的。

为了进一步阐明新民主主义政治的内涵，毛泽东论述了所谓“国体”问题。他说，这个国体问题，从前清末年起，闹了几十年还没有闹清楚。其实，它指的只是一个问题，就是社会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资产阶级总是隐瞒这种阶级地位，而用“国民”这个名词达到其一阶级专政的实际。这种隐瞒，对于革命的人民，毫无利益，应该为之清楚地指明。“国民”这个名词是可用的，但是国民不包括反革命分子，不包括汉奸。一切革命的阶级对于反革命汉奸们的专政，这就是我们现在所要的国家。“近世各国所谓民权制度，往往为资产阶级所专有，适成为压迫平民之工具。若国民党之民权主义，则为一般平民所共有，非少数人所得而私也。”^①至于还有所谓“政体”问题，那是指的政权构成的形式问题，指的一定的社会阶级取何种形式去组织反对敌人保护自己的政权机关。没有适当形式的政权机关，就不能代表国家。中国现在可以采取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省人民代表大会、县人民代表大会、区人民代表大会直到乡人民代表大会的系统，并由各级代表大会选举政府。但必须实行无男女、信仰、财产、教育等差别的真正普遍平等的选举制，才能适合于各革命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适合于表现民意和指挥革命斗争，适合于新民主主义的精神。这种制度即是民主集中制。只有民主集中制的政府，才能充分地发挥一切革命人民的意志，也才能最有力量地去反对革命的敌人。“非少数人所得而私”的精神，必须表现在政府和军队的组成中，如果没有真正的民主制度，就不能达到这个目的，就叫做政体和国体不相适应。毛泽东明确指出，国体——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政体——民主集中制。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政治，这就是新民主主义的共和国，这就是抗日统一战线的共和国，这就是三大政策的新三民主义的共和国，这就是名副其实的中华民国。我们现在虽有中华民国之名，尚无中华民国之实，循名责实，这就是今天的工作，这就是革命的中国、抗日的中国所应该建立和决不可不建立的内部政治关系，这就是今天“建国”工作的唯一正确的方向。

1945年在党的七大上，毛泽东又对新民主主义的政治作了进一步阐

^①《毛泽东选集》第2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676页。

述。他说：我们主张在彻底地打败日本侵略者之后，建立一个以全国绝大多数人民为基础而在工人阶级领导之下的统一战线的民主联盟的国家制度，即新民主主义的国家制度。新民主主义的政权组织，应该采取民主集中制，由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决定大政方针，选举政府。这是一个真正适合中国人口中最大多数的要求的国家制度。在这个国家中，各个阶级之间仍然是有矛盾的，各有一些不同的要求，例如劳资之间的矛盾，就是显著的一种。但是，这种矛盾和不同的要求，可以获得调节，在整个新民主主义阶段上，不会也不应该使之发展到超过共同要求之上。

1947年12月，毛泽东明确地提出了新民主主义的政治纲领。他说：“‘联合工农兵学商各被压迫阶级、各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各少数民族、各地华侨和其他爱国分子，组成民族统一战线，打倒蒋介石独裁政府，成立民主联合政府。’这就是人民解放军的、也是中国共产党的最基本的政治纲领。”^①

1948年9月，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会议的报告中明确提出，以后要“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并说“我们政权的阶级性是这样：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但不是仅仅工农，还有资产阶级民主分子参加的人民民主专政”。^②在这之后不久，他发出了将革命进行到底的号召，明确提出革命胜利之后，要“在全国范围内建立无产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主体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③。1949年6月30日，毛泽东发表《论人民民主专政》一文，论证了在中国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必然性，阐明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民主和专政的关系以及各阶级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中的地位等问题，从而完整地形成了人民民主专政的理论。

（一）中国建立人民民主专政的历史必然性

鸦片战争以来，中国进步人士寻求革命真理所经历的道路，说明只有马列主义才是中国革命的指路明灯；只有实行人民民主专政，才是中国人民推翻三座大山，走向社会主义的唯一道路。毛泽东批判了资产阶级代表人物鼓吹的形形色色的资产阶级共和国的方案，指出：“资产阶级共和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256页。

②毛泽东在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报告，1948年9月8日。

③《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375页。

国，外国有过的，中国不能有，因为中国是受帝国主义压迫的国家”。

“总结我们的经验，集中到一点，就是工人阶级（经过共产党）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这个专政必须和国际革命力量团结一致。这就是我们的公式，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经验，这就是我们的主要纲领。”^①

（二）新中国的性质和各阶级在国家政权中的地位及相互关系

毛泽东指出，即将诞生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是工人阶级为领导，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在中国，在现阶段，人民包括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城市小资产阶级和民族资产阶级。其中工人阶级是人民民主专政的领导力量。因为只有工人阶级最有远见，大公无私，最富于革命的彻底性。历史证明，没有工人阶级的领导，革命就失败，有了工人阶级的领导，革命就胜利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基础是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和城市小资产阶级的联盟、主要是工农联盟。因为这两个阶级占中国人口的80%—90%，推翻帝国主义和国民党反动派，主要是这两个阶级的力量，向社会主义转变，必须依靠这两个阶级的联盟。此外，人民民主专政还包括无产阶级同民族资产阶级的特殊联盟。毛泽东指出：“为了对付帝国主义的压迫，为了使落后的经济地位提高一步，中国必须利用一切于国计民生有利而不是有害的城乡资本主义因素，团结民族资产阶级，共同奋斗。我们现在的方针是节制资本主义，而不是消灭资本主义。”^②但是，民族资产阶级不能充当革命的领导者，也不应当在国家政权中占主要地位。

（三）人民民主专政的内容及民主和专政的关系

“对人民内部的民主方面和对反动派的专政方面，互相结合起来，就是人民民主专政。”^③这种表述，不仅在实质上而且在形式上直接表明了对人民民主和对敌人专政两个方面的内容。

对人民实行民主，就是保证广大劳动人民当家做主，充分享有各项自由和民主权利。特别是要保障劳动者管理国家，管理各项企业，管理文化教育等权利。在人民内部按民主原则办事，实行民主集中制。对于人民内部的矛盾问题，只能用民主的方法加以解决，教育自己和改造自己。只有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80页。

②同上书，第1479页。

③同上书，第1475页。

这样，才能充分体现人民的意志、利益和需要，使广大人民增强主人翁责任感，保障我们的事业顺利进行。

对敌人实行专政，就是对那些敌对分子实行专政，压迫他们，只许他们规规矩矩，不许他们乱说乱动。如要乱说乱动，立即取缔、予以制裁。

“不这样，革命就要失败，人民就要遭殃，国家就要灭亡。”^①当然，对敌人实行专政，并不是一律镇压，从肉体上消灭，在他们的政权被推翻以后，只要他们不造反，不破坏，不捣乱，也给土地，给工作，让他们在劳动中改造自己，成为新人。

毛泽东指出，民主和专政的关系是互相结合，互相作用，不可分割的。历史经验证明，离开人民民主，就不可能有对敌人的专政；离开了对敌人的专政，就保证不了人民民主。

（四）提出了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任务

第一，要强化国家机器，即强化人民的军队、人民的警察和人民法院，借以巩固国防和保护人民的利益。对内镇压反动阶级的反抗，对外抵抗帝国主义的侵略和颠覆。第二，有步骤地解决国家工业化问题。学会经济工作，承担繁重的经济建设任务。第三，改造非社会主义经济，对于民族资产阶级进行教育和改造工作，以便将来实现私营企业国有化。教育和改造小生产，“严重的问题是教育农民”，用长时期和细致的工作，实行农业社会化，使中国稳步地由农业国迈进工业国。第四，在政治思想上同一切旧思想开展斗争，用民主的方法，教育和改造自己，改造自己从旧社会得来的坏习惯和坏思想，向着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前进。

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共产党根据马克思主义的国家学说，结合中国实际创造的具有民族特点、适合中国国情的中国化的一种新型的专政形式。与无产阶级专政相比，二者既有相同之处，又有很大的不同之处。其相同之处，一是都由无产阶级及其政党领导；二是都以工农联盟为基础；三是都为社会主义的发展提供政治保障。其不同之处，一是人民民主的范围不同。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人民不包括资产阶级；在人民民主专政条件下，人民不仅包括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而且包括民族资产阶级。二是专政的对象不同。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资产阶级是专政的对象；在人民民主专政条件下，民族资产阶级不是专政的对象，专政的对

^①《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75页。

象是反动派或敌人。1956年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资产阶级和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已经不复存在，社会主义制度完全确立，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

人民民主专政理论是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学说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产物，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在长期革命和建设实践中的伟大创造，是新民主主义政治理论和纲领发展的最高阶段。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经历了三个发展阶段：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在革命根据地建立的人民民主专政，是局部的而不是全国性的政权，是在工人阶级的政党——共产党领导下的各革命阶级联合专政，它的任务是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解决民主革命的任务。从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起，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经过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和社会主义时期两个发展阶段。毛泽东多次指出，这两个阶段的人民民主专政，实质上就是无产阶级专政了。因此，在我国的一个长时期内，人民民主专政和无产阶级专政两种提法同时存在，相互通用，这是因为两者在工人阶级及其政党对国家的领导，工农联盟是国家政权的阶级基础，消灭阶级和实现共产主义的历史使命，新型民主和新型专政的国家职能等基本方面是相同的。列宁说过：“一切民族都将走到社会主义，这是不可避免的，但是一切民族的走法却不完全一样，在民主的这种或那种形式上，在无产阶级专政的这种或那种类型上，在社会生活各方面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速度上，每个民族都会有自己的特点。”^①我国的人民民主专政正是适合中国国情和革命传统的一种无产阶级专政类型。

1949年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第一届全体会议制定的《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共同纲领》（以下简称《共同纲领》），以相当于当时的国家根本大法的形式，将人民民主专政的基本思想固定下来，使新中国的基本制度第一次清晰地展现在人们的面前。

关于新中国国体，《共同纲领》明确规定是“人民民主专政”。《共同纲领》指出：“以人民民主专政的共和国代替那封建买办法西斯专政的国民党反动统治，中国人民民主专政是中国工人阶级、农民阶级、小资产阶级、民族资产阶级及其他爱国民主分子的人民民主统一战线的政权”，“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新民主主义即人民民主主义的国家，实行工人阶级领导的、

^①《列宁全集》第28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63页。

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团结各民主阶级和国内各民族的人民民主专政”。

关于新中国政体,《共同纲领》明确规定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共同纲领》指出:“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政权属于人民。人民行使国家政权的机关为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由人民用普选方法产生之。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各级人民政府。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各级人民政府为行使各级政权的机关。国家最高政权机关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中央人民政府为行使国家政权的最高机关。”鉴于新中国刚刚成立,尚不具备全国普选的条件,《共同纲领》强调:“在普选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召开以前,由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的全体会议执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的职权,制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组织法,选举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委员会,并付之以行使国家权力的职权。”

关于民族政策,《共同纲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地内各民族一律平等,实行团结互助……使中华人民共和国成为各民族友爱合作的大家庭。反对大民族主义和狭隘民族主义,禁止民族间的歧视、压迫和分裂各民族团团结的行为。”《共同纲领》特别规定:“各少数民族聚居的地区,应实行民族的区域自治,按照民族聚居的人口多少和区域大小,分别建立各种民族自治机关。凡各民族杂居的地方及民族自治区内,各民族在当地政权机关中均应有相当名额的代表。”

二、对经济形态的科学认识和制度化表达

近代以来,中国由一个完全的封建社会逐步沦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中国社会的经济形态也随之发生了重大变化:一方面,从广大的农村来说,仍然维持地主占有大部分土地的封建经济形态,但从整个中国来说,自然经济已经解体,“把一个封建社会变成了半封建社会”,也就是说半封建社会出现了另一个“半”,即出现了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到20世纪20年代,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发展成占据国民经济的主导地位,这就是由无产阶级领导的但属于资产阶级民主革命性质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的经济基础。另一方面,所谓半殖民地,就是外国侵略者通过战争,迫使中国政府割地、赔款,从政治上丧失部分主权。更重要的是从经济上迫使中国政府举借外债,用关税、盐税、厘金等作抵押,从而丧失关税自主权,以及采

用在中国开矿山、筑铁路、建工厂、办银行等种种手段以达到控制中国的经济命脉的目的，使中国沦为半殖民地的经济地位。

面对这种社会形态，在深入实践探索和理论阐述的基础上，中国共产党认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经济形态的特点是：在生产关系方面，封建时代的自给自足的自然经济基础是被破坏了，但是封建剥削制度的根基——地主阶级对农民的剥削，不仅依旧保持着，而且同买办资本和高利贷资本的剥削结合在一起，在旧中国的社会经济生活中占着显然的优势。资本主义有了发展，并在中国的政治、文化生活中起了颇大的作用，但是它的力量是很软弱的。帝国主义操纵了中国的财政和经济命脉。在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双重压迫下，中国的广大人民，尤其是农民日益贫困化以致大批地破产，他们过着饥寒交迫和毫无政治权利的生活。

从生产力水平和分布特征看，旧中国社会生产力非常落后，结构呈现多层次状态。现代工业的产值只占国民经济总产值的10%左右，其中国家垄断资本（即一般所称的官僚资本）占全国工业交通业固定资产的80%左右，私人资本主义工业占现代工业的第二位，它是一个不可忽视的力量。产业工人仅占全国总人口的0.6%，约300万人，有90%左右的分散的、个体的农业经济和手工业经济，这部分是落后的，和古代没多大区别的经济。毛泽东说，这种生产力状况是“帝国主义制度和封建制度压迫中国的结果，这是旧中国半殖民地和半封建社会性质在经济上的表现”^①。工业分布的基本特征表现为集中在东北和沿海6省。这两个地区，土地面积占全国的18%，人口占全国的42%，工业产值占全国的80%左右，仅上海一市工业产值即占全国工业总产值的25%以上。毛泽东指出：“我国的工业过去集中在沿海……我国全部轻工业和重工业，都有约百分之七十在沿海，只有百分之三十在内地。这是历史上形成的一种不合理的状况”。^②经济发展是极不平衡的，“微弱的资本主义经济和严重的半封建经济同时存在，近代式的若干工商业都市和停滞着的广大农村同时存在，几百万产业工人和几万万旧制度统治下的农民和手工业工人同时存在……若干的铁路航路汽车路和普遍的独轮车路、只能用脚走的路和用脚还不好走的路同

^① 《毛泽东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版，第1430页。

^② 毛泽东：《论十大关系》，《毛泽东文集》第7卷，人民出版社1999年版，第25页。